

##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解除股票质押并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江苏美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美乐）《关于上海凤凰股票部分解除质押并重新质押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6 年 3 月 14 日，江苏美乐将其持有的公司 48,579,285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镇江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镇江支行），质押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2.08%，质押登记日为 2016 年 3 月 11 日。（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临 2016-019 公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江苏美乐将其质押给浦发银行镇江支行的 48,579,285 股上海凤凰 A 股股票中 4,619,890 股解除了质押，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16 年 12 月 13 日，本次质押登记解除后，江苏美乐已质押股票合计为 43,959,395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3%。（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临 2016-054 公告）

2016 年 12 月 26 日，江苏美乐因对部分贷款的用途进行变更，将其质押给浦发银行镇江支行的 43,959,395 股上海凤凰 A 股股票中 18,832,179 股解除了质押。

2016 年 12 月 26 日，江苏美乐将前述解除质押的 18,832,179 股上海凤凰 A 股股票重新质押给浦发银行镇江支行。

江苏美乐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前述 18,832,179 股上海凤凰 A 股股票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和质押登记手续，质押解除日和质押登记日均为 2016 年 12 月 26 日。

截止本公告日，江苏美乐持有公司股票合计 43,959,485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10.93%。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43,959,3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3%；无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90 股。江苏美乐累计质押股票 43,959,395 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A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9%，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3%。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